

副本

發文方式：紙本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函

地址：407662臺中市西屯區文心路二段588號

承辦人：幫工程司 黃湘穎

電話：22289111+64342

電子信箱：yiluox0513@taichung.gov.tw

407662

臺中市西屯區文心路二段588號

受文者：本局使用管理科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0月27日

發文字號：中市都管字第110021195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檢送110年10月8日召開「110年度臺中市公共建築物行動不便者使用設施改善諮詢審查小組」第3次會議紀錄一份（如附件），請查照。

說明：

正本：黃主任委員文彬、紀副主任委員英村、陳委員坤皇(社會局)、徐委員守成(建設局)、葉委員宗衡、林委員大森、賴委員惠禎、劉委員忠和、殷委員建平、賴委員文華、曾委員宏慶、黃委員顯堂、賴委員芳岳、潘委員信宏、曾委員亮、呂委員麗華

副本：本局使用管理科

局長 黃文彬

110 年度臺中市公共建築物行動不便者使用設施改善 諮詢審查小組第 3 次會議紀錄

- 一、會議時間：110 年 10 月 8 日（星期五）下午 2 時 30 分
- 二、會議地點：文心市政大樓行政一館 文 2-3 會議室
- 三、主持人：黃主任委員文彬（紀副主任委員英村代）
- 四、出席人員：（如後附簽到表）記錄：黃湘穎
- 五、提案討論：

案由一：既有公共建築物障礙設施設備改善案件 110、111 年目標值確認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內政部為推動身心障礙者公共建築物之總體規劃與無障礙生活環境等相關權益之規劃、推動及監督等事項，積極督促直轄市、縣（市）政府及內政部指定之特設主管建築機關落實執行清查及改善工作，爰由營建署辦理直轄市、縣（市）政府及內政部指定之特設主管建築機關等業務考核，以貫徹執行成效。
- 二、綜上所述，本局為配合中央考核規定，其中一項評分標準為「考核期程改善案件目標值」須經諮詢審查小組會議通過之會議紀錄佐證，爰訂立既有公共建築物無障礙設施設備改善目標值如下，本局將根據每年度訂立之目標值發函建築物所有權人依規改善無障礙設施設備。

（一）110 年度改善案件目標值至少 200 件以上（含每年分類分期分區改善執行計畫案件、民眾陳情案件等）。

（二）111 年度改善案件目標值至少 200 件以上（含每年分類分期分區改善執行計畫案件、民眾陳情案件等）。

備註：目標值計算方式為考核期程改善案件目標值滿分 3 分除以每件 0.015 分計算，等於每年改善案件目標值至少 200 件以上。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本市(原臺中市)已領得使用執照之便利商店無障礙設施
替代改善計畫(通案式)處理原則內容確認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既有公共建築物無障礙設施替代改善計畫作業程序及認定原則》第 12 點，公共建築物無障礙設施無法依第 11 點規定改善者，得於提供支援服務協助之原則下，參照替代原則或其他替代方案提具替代改善計畫，報經當地主管建築機關審核認可後，依其計畫改善內容及時程辦理，且適當範圍，由當地主管建築機關定之，爰原臺中市於 98 年 7 月 29 日公告已領得使用執照之便利商店無障礙設施放寬規定（通案式）供民眾依規辦理，合先敘明。
- 二、自 99 年 12 月 25 日臺中縣市合併改制為「臺中市」，依《地方制度法》第 87-2 條規定，縣(市)合併改制為直轄市，原縣(市)自治法規有繼續適用之必要者，得經改制後之直轄市政府核定公告後，繼續適用二年。為沿用已領得使用執照之便利商店無障礙設施放寬規定（通案式），爰重新審認本通案式替代改善原則適用性以利執行。
- 三、檢附原市便利商店無障礙設施放寬規定（通案式）、臺中市便利商店無障礙設施之避難層出入口高低差替代改善計畫處理原則對照表（通案式）。

決議：照案通過，新增警示設施及應維持通行空間淨寬 2.5M

以上規定，其餘不變。

六、臨時動議

七、散會

附錄

臺中市公共建築物行動不便者使用設施改善諮詢審查小組設置要點

中華民國 104 年 4 月 15 日府授人企字第 1040083618 號函修正發布

- 一、臺中市政府（以下簡稱本府）為推動無障礙環境，依據內政部既有公共建築物無障礙設施替代改善計畫作業程序及認定原則訂定本要點。
- 二、本要點適用範圍為建築技術規則施工編第一百七十條所定公共建築物且於本規則九十七年七月一日修正施行前取得建造執照而未符合其規定者。
- 三、本小組置委員十一人至十九人，主任委員由本府都市發展局（以下簡稱都發局）局長兼任，副主任委員由都發局副局長或主任秘書兼任，其餘委員由本府就下列人員聘任之：
 - （一）各相關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代表。
 - （二）建築師公會代表。
 - （三）相關身心障礙團體代表。
 - （四）相關學者、專家。
- 四、本小組置幹事若干人，由相關單位派員兼任，負責資料整理及連繫協調等事項。
- 五、本小組任務如下：
 - （一）分類、分期、分區改善執行計畫及期限之擬定。
 - （二）各類建築物行動不便者使用設施項目優先改善次序之擬定。
 - （三）公共建築物替代改善計畫之諮詢及指導。
 - （四）公共建築物可否提具替代改善計畫之認定及替代改善計畫之審核。
 - （五）公共建築物改善完竣報請備查之勘驗。
- 六、本小組定期開會審查，由主任委員召集並擔任主席，主任委員不克出席時，由副主任委員擔任主席或指定委員代理主持，並指派委員

成立

若干審查小組。

七、本小組兼任人員均為無給職。

八、本小組人員出席費及清查列冊作業經費由都發局於各年度優先編列預算支應。

九、本小組審核「公共建築物可否提具替代改善計畫之認定及替代改善計畫」時，得邀請申請人列席小組說明。

臺中市公共建築物行動不便者使用設施改善諮詢審查小組委員

(任期：自 109 年 1 月 1 日起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

職 稱	姓 名	資 歷	任 期
主任委員	黃 文 彬	都市發展局局長	109.01.01-110.12.31
副主任委員	紀 英 村	都市發展局副局長	109.01.01-110.12.31
委 員	陳 坤 皇	社會局副局長	109.01.01-110.12.31
委 員	陳 全 成	建設局專門委員	109.01.01-110.12.31
委 員	葉 宗 衡	臺中市大臺中建築師公會	109.01.01-110.12.31
委 員	林 大 森	臺中市大臺中建築師公會	109.01.01-110.12.31
委 員	賴 惠 禎	臺中市大臺中建築師公會	109.01.01-110.12.31
委 員	劉 忠 和	臺中市山海屯脊髓損傷者協會	109.01.01-110.12.31
委 員	殷 建 平	社團法人臺中市脊髓損傷者協會	109.01.01-110.12.31
委 員	賴 文 華	社團法人臺中市盲人福利協進會	109.01.01-110.12.31
委 員	曾 宏 慶	臺中市視覺障礙福利協進會	109.01.01-110.12.31
委 員	黃 顯 堂	社團法人臺中市身心障礙協會	109.01.01-110.12.31
委 員	賴 芳 岳	社團法人臺中市啟明重建福利協會	109.01.01-110.12.31
委 員	潘 信 宏	社團法人臺中縣聽障生活無障礙發展協會	109.01.01-110.12.31
委 員	曾 亮	逢甲大學建築系	109.01.01-110.12.31
委 員	呂 麗 華	弘光科技大學物理治療系	109.01.01-110.12.31

臺中市便利商店無障礙設施之避難層出入口高低差 替代改善計畫處理原則 (通案式)1101008

一、對象：於 97 年 6 月 30 日前取得建造執照之建築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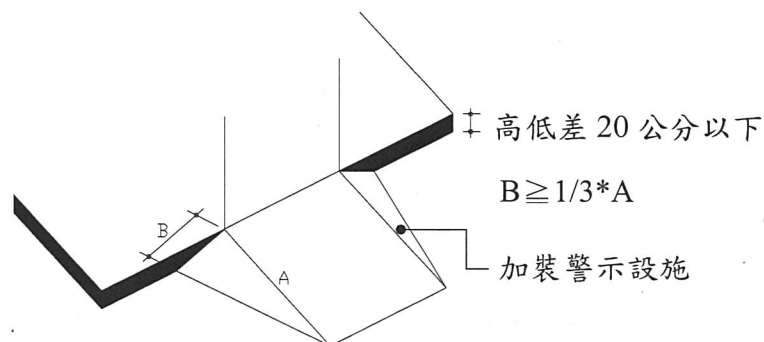
二、依據：

1. 《既有公共建築物無障礙設施替代改善計畫作業程序及認定原則》

2. 110 年度臺中市公共建築物行動不便者使用設施改善諮詢審查小組第 3 次會議記錄

三、避難層出入口高低差之通案性處理方式

便利商店臨騎樓(地)之出入口高低差 20 公分以下者，得設置坡度小於 1:6 (高長比)，三面防滑斜坡之固定式斜坡道 (加裝警示設施)， $B \geq 1/3 * A$ (如附圖)，坡道寬度應於 120 公分以上，但如門寬小於 120 公分時則應與門同寬，另應維持通行空間淨寬 2.5M 以上。





110 年度臺中市公共建築物行動不便者使用設施改善 諮詢審查小組第 3 次會議--簽到表

壹、會議時間：110 年 10 月 8 日下午 2 時 30 分整。

貳、會議地點：文心第二市政大樓行政一館 文 2-3 會議室

參、主持人：紀英村

肆、出(列)席單位及人員：

單位	職稱或團體名稱	姓名
黃文彬主任委員	都市發展局局長	請假
紀英村副主任委員	都市發展局副局長	紀英村
陳坤皇委員	臺中市政府社會局副局長	請假
徐守全委員	臺中市政府建設局專門委員	請假
葉宗衡 委員	臺中市大臺中建築師公會	葉宗衡
賴惠禎 委員	臺中市大臺中建築師公會	請假
林大森 委員	臺中市大臺中建築師公會	林大森
潘信宏 委員	社團法人台中市聽障生活無障礙發展協會	潘信宏
賴芳岳 委員	社團法人臺中市啟明重建福利協會	賴芳岳
殷建平 委員	社團法人臺中市脊髓損傷者協會	殷建平
劉忠和 委員	臺中市山海屯脊髓損傷者協會	請假
賴文華 委員	社團法人臺中市盲人福利協進會	賴文華
曾宏慶 委員	臺中市視覺障礙福利協進會	曾宏慶
黃顯堂 委員	社團法人台中市身心障礙協會	黃顯堂
曾 亮 委員	逢甲大學建築學系	請假

呂麗華 委員	弘光科技大學物理治療系	呂麗華
使用管理科		李俊宏
		李身昆
		黃湘穎
列席單位及 人員名稱	職 稱	簽 到 欄